

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 2024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

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窦欢女士提交的《关于独立性的自查报告》，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窦欢女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并出具如下意见：

公司独立董事窦欢女士在2024年度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，持续保持独立性，在2024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9日